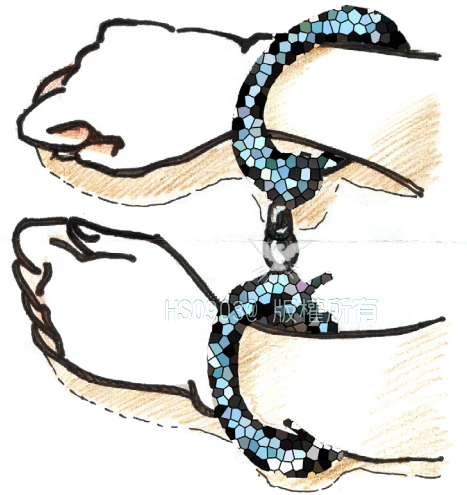


# 勿以惡小而為之

文／江海  
圖／Kai



真理專欄  
讀經心得

當無意中犯罪、得罪神的時候，  
應當及時悔改，求神赦免。

**然**而，有幾件事我要責備你：因為在你那裡有人服從了巴蘭的教訓……。所以，你當悔改；若不悔改，我就快臨到你那裡……（啟二14、16）。

《啟示錄》中寫給別迦摩教會書信中特別提到教會中有人蓄意犯罪、陷害他人，神要他們及時悔改，不要執迷不悟，否則將受嚴厲的懲罰；因此，當我們觸犯了罪惡，惹怒神的時候，就當思索不要因小惡而再犯，這也是我們共同要探討的重點——勿以惡小而為之。

在《民數記》二五章1至3節提到巴蘭曾教導摩押王巴勒，以女子引誘以色列人行姦淫、跪拜邪神，並吃祭偶像之物。以色列人與巴力昆珥連合，耶和華的怒氣就向以色列人發怒，因為姦淫和吃祭偶像之物是使徒所明文禁戒的（徒十五29）；這也是每次靈恩佈道會，傳道在聖餐禮時必定會向新受洗的信徒勉勵引用的經節。（其實姦淫並非小惡，在創世記三十九章9節，記載約瑟就曾指姦淫是大惡，他說：

我豈能作這大惡得罪神呢？只是現今社會卻視姦淫為稀鬆平常的事。）

人的犯罪始於始祖，神曾藉何西阿先知指責當時的以色列百姓說，他們卻如亞當背約，在境內向我行事詭詐（何六7），足證人類的犯罪行為一直沒有改變。新約時代，保羅也曾如此說：「然而從亞當到摩西，死就作了王，連那些不與亞當犯一樣罪過的，也在他的權下。亞當乃是那以後要來之人的預像。」（羅五14），這就是明顯地表達始祖的犯罪，延禍到現在，而犯罪的手段越來越殘忍。新聞報導中，許多犯案手法創新高，心態更殘忍，例如曾經有個案子，只是為了討債，竟然拘禁債務人270多天，還不時毒打，當警察到現場破門而入時，被害人如驚弓之鳥，全身不斷的顫抖；也發生一樁為了七百元，至好的朋友竟然用車綁著被害人拖行在地，造成全身幾乎磨去四分之一，最後傷重不治，鬧出人命。

其實，前面所說的大惡，一開始也許只是不讓人發覺的小惡，如在商店中順手牽羊，但當這個人僥倖得逞後，膽子就越來越大，最後作奸犯科的大罪就成了順理成章的習慣，古人說：「小時偷摘瓠，長大偷牽牛。」然而，無形的罪往往會被忽略，例如不愛人、不愛神都是。《聖經》上說得很清楚，首先是不孝敬父母（出二十12），其次是不愛家人（提前五8），再者是不愛鄰舍（路十25-28），最嚴重的是不愛神的罪。神的大能已向人們顯明，人類敬畏神的原則實不能推諉（羅一19-20），因此，趁著還未衰老之先，當紀念、敬愛神，否則將在審判時被定罪（傳十二1、13-14）。如果更嚴重的悖逆神、親近偶像，更是罪上加罪，甚至放縱情慾，作污穢的事，行姦淫的勾當（羅一21-25），而跪拜偶像的人更不可饒恕（賽二8-9）。試想，偶像是人所造的，事奉它是何等愚蠢，連造它的也是如此（詩一三五15-18）。

人類犯罪使神震怒，人漸漸與神疏遠。《聖經》說，你們的罪孽使你們與神隔絕；你們的罪惡使祂掩面不聽（賽五九2-4）。因此，當無意中犯罪、得罪神的時候，應當及時悔改，求神赦免。《雅各書》三章2節就如此說：原來我們在許多事上都有過失。《傳道書》七章20節又說：時常行善而不犯罪的義人，世上實在沒有。這就表明活在世上的我們隨時都可能犯錯、犯罪。

知罪就必須承認自己的軟弱，並且要因此憂愁（詩三八18）。而憂愁應依神的意思憂愁，如此就生出沒有後悔的懊悔（林後七9-10），因為憂傷痛悔的心，神必不輕看（詩五-17）。耶和華說：「這一切都是我手所造的，所以就都有了。但我所看顧的，就是虛心痛悔、因我話而戰兢的人。」（賽六六2），神看重的是人確實地懺悔，為自己所犯的錯誤

和罪愆，向神認罪求赦。大衛著名的懺悔詩就如此說：我向祢陳明我的罪，……祢就赦免我的罪惡（詩三二5）。《箴言》二八章13節也提醒我們，「遮掩自己罪過的，必不亨通；承認離棄罪過的，必蒙憐恤。」我們不但要知道罪認罪，更要棄絕罪惡，且下決心除掉罪惡，並做出與悔改的心相稱的事來，如此才會得到神的赦罪。先知以賽亞說：「惡人當離棄自己的道路；不義的人當除掉自己的意念。歸向耶和華，耶和華就必憐恤他；當歸向我們的神，因為神必廣行赦免。」（賽五五7）。《聖經》又說：「先在大馬士革，後在耶路撒冷和猶太全地，以及外邦，勸勉他們應該悔改歸向神，行事與悔改的心相稱。」（徒二六20），這都是勸勉信徒應當時時提醒自己不要輕忽及時悔改的重要性。

其實，人的犯罪固然非從自己開始的，卻不知覺中賣給罪（羅七14），更藉由有樣學樣的機會，變本加厲地使出更壞的例證，尤其是悖逆神，枉費神的恩典，辜負神的保守和賜福，順服世俗的引誘，像別迦摩教會當中，有人犯了姦淫和吃祭偶像之物的罪行，神就是要他們及時悔悟，否則將用口中的劍攻擊他們（啟二16），這些事都可以反映現今的狀況。有些基督徒大惡不做，卻小過不斷，又不知悔改，因此而遠離教會，不斷受引誘，至終就會膽大妄為，罪不可赦，值得警惕。

總之，使徒保羅強調在肉體的我們一無良善（羅七18），我們應該時常做醒禱告，保守自己的心（箴四23），求神時時鑒察我們，或是彼此相待，或是待眾人，常要追求良善（帖前五15）；更藉著禱告反省一天的作為，遠離世俗的引誘，避免追求虛榮（腓二3）；務要常常聚會，不住地禱告，追求靈性的生活，如此當可遠離罪惡，做個神喜愛的完全人！